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1.局長 1.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2.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2.董事 申報人姓名 廖泰翔 服務機關 職稱 3. 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董事 4.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常務董事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申 報 111年12月28日 配 偶及未成年子女 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子女 廖○羽 (1) 白芷達邦 子女 廖○羽 (2)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公 尺) (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寫
本欄空白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产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3	E白																

(五) 航空器

페	制以应力较	國籍標示	张士!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田 但	価	☆ 石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及編號	月 月 入	得)時間	得)原因	以 付	1貝	ə(貝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夕		() (總金額:	 : 新臺幣	<u> </u> 元)	
	別所有		外 幣 總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タ	小幣之存款)(總金額	: 新臺幣 2,7	799,836 元)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幣總額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門分行		日圓	廖泰翔	205	,002 47,150.4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廖泰翔		107,67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廖泰翔		223,372
高雄銀行建國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廖泰翔		56,522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廖泰翔		169,840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廖泰翔		101,456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廖泰翔		827
元大商業銀行文德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廖泰翔		411,09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廖泰翔		1,681,897
(ハ)有價證券(總價額1.股票(總價額:新臺)			
	新 有 人	明安	數票 面 價	額外幣幣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本欄空白	,,,,,,,,,,,,,,,,,,,,,,,,,,,,,,,,,,,,,,,				額 總 額
	吉 游な ニ)				
2. 債券(總價額:新量		_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名 稱代碼所	有人買賣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外幣幣	別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臺幣 28,402	元)	<u> </u>		
名 稱所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	 革 位	製	VN 1922 1922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富達亞洲成長趨 勢基金 A 股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營業部	18	8.89 48	3.66 美元	28,402.89
另基並 A 版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值		<u> </u>			
	前 有 人		數價	額外幣幣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數位智能投資	廖泰翔		1 274,	,725 新臺幣	類 274,725
(九)珠寶、古董、字畫 <i>2</i>				- `	1
1.珠寶、古董、字畫及 財 產 種	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 類 項 /	_財産(總價: 		<u>元)</u> 人	價額
- M	27. TX /	17 /	// // // // // // // // // // // // //		1只 6只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	费折入新喜散缩会药:	· 元.)			

保險公司保險	₹名稱保	單號碼	馬要 保	人	保類	險 契:	約型	保 險·	全 发白]始日\ 的迄日	外 幣	幣另	累積 [明保] 幣 總	貴 外	保險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	金額:新臺	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20日	取得(發 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總金額:亲	折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 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	資(總金客	頁:新臺	上幣	元	;)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資	金	額	取得(發 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廖泰翔